东莞市教育局2022年下半年赴广州定点

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（毕业生）

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

1. 本人已认真阅读《东莞市教育局2022年下半年赴广州、武汉和西安定点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（毕业生）公告》及《关于东莞市教育局2022年下半年赴广州定点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（毕业生）的补充公告》，知悉告知的所有事项和防疫要求。
2. 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各项防疫要求，不存在任何不得参加考试的情形。
3. 本人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防疫材料（信息）均真实、有效，积极配合和服从考试防疫相关检查和管理，不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。

**如违反上述承诺，自愿取消考试资格，承担相关后果及法律责任。**

承诺人签字：

身份证号：

2022年 月 日